

##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太钢不锈，股票代码：000825）于2017年1月9日、1月10日、1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本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2017年1月6日，山西卫视山西新闻联播报道了《创新的力量：笔尖“皇冠”太钢造》，公司就笔尖钢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太钢不锈始终致力于关键材料的研发生产和国产化推广。在前期大量的基础性研究试验的基础上，2016年9月，本公司成功生产出第一批切削性好的不锈钢钢丝材料，经过国内知名制笔企业实验室近千次的极限测试，用太钢不锈原料生产出来的笔芯实现了不同的角度下连续书写800米不断线。测试结果表明，圆珠笔出水均匀度、笔尖耐磨性基本稳定，产品质量与国外产品相当。

太钢不锈组织起草的《笔头用易切削不锈钢丝》行业标准已经通过全国钢标委审核认定。

本公司在现有基础上，将进一步优化全线工艺，提升关键技术质量指标水平，满足制笔企业的要求。

3. 未发现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

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本公司目前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并承诺至少3个月内不再筹划同一事项。

2.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 截至目前，公司未对2016年度业绩进行过预计，公司未向任何人提供过2016年度业绩信息。

公司2016年度业绩尚不能确定，2016年度业绩请以《2016年年度报告》为准。

4.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1日